联合国 A/C.4/63/L.13



大 会

Distr.: Limited 3 November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三届会议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 (第四委员会)

议程项目 29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阿尔及利亚、巴林、孟加拉国、文莱达鲁萨兰国、科摩罗、埃及、伊拉克、约旦、 科威特、黎巴嫩、马来西亚、毛里塔尼亚、摩洛哥、尼加拉瓜、阿曼、卡塔尔、 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索马里、南非、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也门和巴 勒斯坦:决议草案

##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的业务

## 大会,

回顾其 1948 年 12 月 11 日第 194(III)、1948 年 11 月 19 日第 212(III)、1949 年 12 月 8 日第 302(IV)号决议及其后所有有关决议,包括 2007 年 12 月 17 日第 62/104 号决议,

又回顾安全理事会各项相关决议,

审议了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关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报告, $^1$ 

注意到 2008 年 6 月 11 日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咨询委员会主席给主任专员的信,<sup>2</sup>

<sup>1 《</sup>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三届会议,补编第13号》(A/63/13)。

<sup>&</sup>lt;sup>2</sup> 同上,第 vii 页。

深为关切工程处面对的危急财务状况以及由于该区域的社会经济和人道主 义状况恶化使工程处的支出增加,这对工程处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必要的服务, 包括对其与紧急情况有关的方案及发展方案造成很大不利影响,

回顾《联合国宪章》第一百条、第一百零四条和第一百零五条以及《联合国 特权和豁免公约》,<sup>3</sup>

又回顾《联合国人员和有关人员安全公约》,4

申明 1949 年 8 月 12 日《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公约》<sup>5</sup> 适用于 1967 年以来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巴勒斯坦被占领土,

**注意到**在整个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以及其他业务地区,即约旦、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的巴勒斯坦难民的持续需要,

严重关切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内,特别是在加沙地带的 难民营中的巴勒斯坦难民由于人员伤亡,住所、财产和重要基础设施遭受巨大 破坏,巴勒斯坦难民流离失所、长期封锁以及社会经济衰退等因素,生活条件 极其艰难,

注意到工程处作出了卓绝的努力,修复或重建数千间遭受损坏和毁坏的难民住所,为因以色列军事行动而在境内流离失所的难民家庭以及受到黎巴嫩北部巴里德河难民营危机波及而流离失所的难民提供住所和紧急援助,并欢迎黎巴嫩政府和国际社会努力支持工程处重建巴里德河营地,

在这方面欢迎 2008 年 6 月 23 日在维也纳举行的巴里德河巴勒斯坦难民营和黎巴嫩北部受冲突影响地区恢复和重建国际捐助者会议上作出的认捐,并敦促捐助者早日兑现认捐,快速响应工程处 2008 年 9 月 11 日为巴里德河难民营再次发出的救济和恢复呼吁,

又注意到工程处在为巴勒斯坦人民,尤其是巴勒斯坦难民提供保护方面所做 的宝贵工作,

严重关切报告所述期间以色列军事行动特别使工程处工作人员的安全受到 威胁,对工程处设施造成损坏,

对自 2000 年 9 月以来巴勒斯坦被占领土有十九名工程处工作人员被以色列占领军杀害表示非常遗憾,

2 08-58491 (C)

<sup>3</sup> 第 22 A(I)号决议。

<sup>4</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2051 卷,第 35457 号。

<sup>&</sup>lt;sup>5</sup> 同上, 第75 卷, 第973 号。

又对以色列占领军杀害和伤害难民儿童,包括工程处学校的难民儿童表示非常遗憾,

深为关切违反国际法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及其周围在内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内继续实施封锁和严格限制人员及货物流动,以及修建隔离墙,对巴勒斯坦难民的社会经济状况产生了严重消极影响,

深为关切继续对工程处工作人员、车辆和货物的流动自由和进出施加限制, 以及对工程处工作人员进行伤害、骚扰和恐吓,所有这些做法危害和妨碍工程处 的工作,包括其提供必要的基本和紧急服务的能力,

注意到工程处和以色列政府之间的协定,

表示注意到 1994年6月24日工程处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以换函形式达成的协定, <sup>6</sup>

- 1. 申明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的运作仍然是所有业务地 区所必需的;
- 2. **赞赏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以及其全体工作** 人员的不懈努力和宝贵工作,特别是考虑到去年的困难情况:
  - 3. 又赞赏工程处咨询委员会,并请它继续作出努力和经常向大会通报其活动;
- 4. 赞赏地注意到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经费筹措问题工作组的报告,<sup>7</sup> 感谢工作组努力协助确保工程处的资金保障,并请秘书长向工作组提供必要的服务和协助,以便工作组进行其工作;
- 5. 赞扬主任专员继续努力增强工程处预算透明度和提高效率,这在工程处 2008-2009 两年期方案预算 <sup>8</sup> 和其全面的三年期组织发展计划中有所体现;
- 6. 请秘书长通过提供充足的联合国经常预算财政资源,支持工程处的加强体制工作;
- 7. 与此同时,认可主任专员作出努力,尽量在实际可行的范围内,作为紧急情况下的一项临时措施,继续向该地区内由于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黎巴嫩最近危机而在境内流离失所、亟须继续获得援助的人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 8. 确认各东道国政府为工程处履行其职责提供了重要支助;

08-58491 (C) 3

<sup>&</sup>lt;sup>6</sup>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九届会议,补编第13号》(A/49/13),附件一。

<sup>&</sup>lt;sup>7</sup> A/63/375.

<sup>&</sup>lt;sup>8</sup> 《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二届会议,补编第13 A号》(A/62/13/Add.1)。

- 9. 鼓励工程处同联合国其他相关实体密切合作,继续在其业务中分别依照《儿童权利公约》<sup>9</sup> 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sup>10</sup> 在处理儿童和妇女需求和权利方面取得进展;
- 10. 关切因当地情况恶化和不稳定,工程处总部国际工作人员继续从加沙市总部迁到其他地方,打乱了总部业务;
- 11.  $\mathbf{y}$  本占领国以色列充分遵守 1949 年 8 月 12 日《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公约》的规定:  $^5$
- 12. 又要求以色列遵守《联合国宪章》第一百、第一百零四和第一百零五条和《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 3以确保工程处工作人员的安全,对其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内的各机构加以保护并对其设施提供安全保障;
- 13. **敦**促以色列政府对以色列一方的行动给工程处财产和设施所造成的损失迅速给予赔偿,加速向工程处偿还收取的所有过境费,以及工程处由于以色列对流动和进出强加限制、造成延误而遭受的其他财政损失;
- 14. 要求以色列特别是停止阻碍工程处工作人员、车辆和供应品的流动和进出,停止征收额外的费用和收费,因为这些行动对工程处的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 15. 请主任专员着手为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内的巴勒斯坦难民及其后裔发身份证;
- 16. 再次请主任专员通过巴勒斯坦难民记录项目着手进行工程处档案现代化的工作,并在其向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提交的报告中说明在这方面取得的进展;
- 17. 注意到工程处的微额供资和微型企业方案取得成功,并要求工程处与有关机构密切合作,继续在所有业务地区为巴勒斯坦难民的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作出贡献:
- 18. **重申**其呼吁,请所有国家、专门机构和非政府组织除对工程处经常预算捐款外,继续提供并增加特别拨款,用作巴勒斯坦难民高等教育的赠款和奖学金,帮助设立巴勒斯坦难民职业训练中心,并请工程处担任赠款和奖学金特别拨款的受款人和受托人;
- 19. **敦促**所有国家、专门机构和非政府组织继续并增加对工程处的捐款,以缓解由于当地目前的人道主义状况而加剧的持续财政拮据的状况,这种状况引起支出增加,特别是在紧急服务方面,并支持工程处进行宝贵而必要的工作,协助所有业务地区的巴勒斯坦难民。

4 08-58491 (C)

<sup>9</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577 卷,第 27531 号。

<sup>10</sup> 同上, 第1249 卷, 第20378 号。